

全面评估体系构建乡村振兴

□ 李明阳

构建乡村振兴评估体系，是特定主体围绕乡村振兴目标，综合运用多元化的分析方法，准确识别乡村振兴的掣肘因子，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目标和要求具体化，形成具有适应性、持续性、系统性、实效性的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评估体系。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不仅需要扎实推进乡村振兴各项政策的有效实施，更迫切需要对实施进程和成果进行科学评估，及时准确地对乡村振兴的进展和成效作出准确判断，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规划依据和实践指引。为此，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评估体系构建需要把握好以下三个方面。

确立“以评估促发展”的体系构建标准。乡村振兴，“靶向”是乡村，关键是农民。乡村作为一个复杂的系统，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广度和深度，决定了其评估体系构建标准在划定上既要系统全面又要有的放矢。一方面，评估体系构建需要充分考量村落间不同地理环境、资源禀赋的差异性和发展阶段的层次性。比如，对未来发展趋势进行分类。第一种是因为产业和人口不断聚集，村庄呈现城镇化趋势或城乡融合发展趋势；第二种是因为内生动力不足或外部资源投入有限，村庄基本保持原貌；第三种是因为村民外出打工、征地拆迁等原因，村庄逐渐成为“空心村”。为此，在村庄建设与发展中，需要根据村庄发展的趋势和规律，制定有选择、有重点、有特色的建设方案并融入到评估体系中。另一方面，评估体系构建要以提升人民满意度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紧紧围绕为人民群众服务这个根本目的。一是在评估体系构建过程中坚持维护广大农民的根本利益，着重关注农村群众在物质文明显著提升的基础上衍生出的对主体价值、精神文明等方面的新需求，关注乡村振兴发展水平在农村和农民两个方面的评价，确保评价结果与战略目标一致。二是要综合运用自上而下的国家评估、各级政府部门的内部考评和第三方评估，尤其是要充分发挥第三方评估对体制内评估的弥补作用，来增强评估的公正力度和专业化水平。三是对评估流程中各环节步骤进行规范时要实现原则性和灵活性的统一，

通过清晰界定各评估步骤执行、衔接和相互关系等问题来确保从脱贫攻坚到乡村振兴衔接与转型阶段，逐步实现从“低水平均衡”到“高质量发展”的阶层跨越。

运用多方式相结合的综合评估方法。乡村振兴评估不同于脱贫攻坚评估，其目标任务更趋于多样化，评估内容覆盖面更广，决定了其评估工作的方法手段更具多元化、科学化和规范化。一方面，要坚持客观评估和主观评估相结合，运用“定量+定性”的分析方法，既要对战略实施过程所产生的实际效果进行客观评价，也要围绕农民群体的切身感受，如满意度、获得感等，进行主观分析。比如，运用最多的主观分析法是德尔菲法（专家打分法），该方法依据专家的经验及专业知识储备等主观判断对指标进行赋权，赋权较容易获得，但存在受专家个人认知限制以及缺乏说服力等问题。因此，可以运用客观分析法消除人为因素对指标赋权的干扰，主要包括赋值法、主成分分析法和因子分析法等。另一方面，要坚持当前评价与未来调整相结合，立足于对乡村发展现状的评估，预留好战略规划调整的意见和建议，以便进一步提升战略实施的可持续性。在评估指标的具体确定上，聚焦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把“农业强不强、农村美不美、农民富不富”的影响因子融入评估体系的关键环节和重点内容。构建既与乡村振兴战略目标相对接，又与“三农”研究传统相衔接的乡村振兴评估指标体系。同时，要统筹利用好数据资源，构建能够全面反映农村发展面貌和发展现状的基础数据，如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等，还可以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化数据抓取技术和各类数据监测技术来提升数据质量，提高评估工作的精准度和实际效能。

强化评估过程和结果的运行保障。深入推进乡村振兴评估体系构建，要坚持“以评促改，以改促优”的评估原则，通过强化评估过程监督，确保评估运行机制的规范性、客观性，通过将评估结果及时转化为经验总结并用于实践，增强战略实施计划的方向性与精准性，充分发挥评估体系对提升乡村振兴质量的引领和促进作用。一方面，完善乡村振兴评估法律法规，加强对评估工作的法律约束和全过程监督，积极发挥人民群众主体作用，鼓励群众参与评估工作的评议、质询和问题反馈环节，不断提升评估过程的民主性和公开性，为乡村振兴评估体系提供健全完整的运行保障，确保乡村振兴评估体系的运作规范化、制度化、法治化。另一方面，在实际操作过程中，要建立评估结果反馈制度，将评估结果以适当的方式及时反馈给评估对象，以便达成共识促进问题整改。将评估结果纳入地方领导或政府部门绩效考核体系之中，构建激励约束相结合的评估结果运用机制，以正向激励发挥示范效应，以行政问责提升责任意识，将评估考核结果作为干部选拔任用、评先评优、问责追责的重要参考。同时，保证评估过程和评估结果的公开透明度，在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的同时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问题，在回应群众的评议、质询和反馈中不断提升评估结果的实效性，以结果公开倒逼问题整改和效能提升，积极发挥评估考核结果的促进作用，推动实现更宽领域、更高层次发展的农业农村现代化。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以城市群、都市圈为依托构建大中小城市协调发展格局”，明确了都市圈在构建大中小城市协调发展格局中的重要作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培育发展现代化都市圈指导意见》指出，现代化都市圈建设要“以促进中心城市与周边城市（镇）同城化发展为方向”。城镇化是现代化的必由之路，是我国发展最大的潜力所在。建设现代化都市圈是推进新型城镇化的重要手段，既有利于优化人口和经济的空间结构，又有利于激活有效投资和潜在消费需求，增强内生发展动力。因此，要坚持以同城化方向，推进都市圈在生产布局、交通网络体系、公共服务供给、管理制度机制等方面实现协同、融合、共赢，以同城化合力释放都市圈潜能。

都市圈是推动大中小城市协调发展的重要载体。都市圈是以区域中心城市为核心，以一小时通勤圈为半径，形成的圈层型、梯度化城镇化空间形态，大中小城市围绕中心城市的中心城区形成中心、次中心、郊区、外围的差异化格局，是不同区等级差地租决定的市场化资源配置的结果。一方面，从经济与人口集聚规律看，随着城市化的快速推进，大城市人口密度不断增加，但城市单体规模

同城化是现代化都市圈发展的基

本趋势。从现代城市发展规律看，一方面，中心城市一般处于工业化后期或后工业化时期，产业结构升级迭代要求其产业链条趋向中高端，宜于发展科创、研发、销售、金融、文创、高端服务等中高端产业，生产、制造、存储、物流等产业向周边城市疏解，实现中心城市“瘦身健体”，促进中心城市产业结构向高端化演进。另一方面，中小城市一般处于工业化发展进程期，需要引进工业投资项目，利用靠近中心城市的区位优势，通过对接中心城市、服务中心城市、承接中心城市资源要素转移，发挥土地、人工等低成本优势，促进本地经济跨越式发展。同时，在产业协同发展的过程中，人员来往必然更加密切，资本流动必然更加频繁，信息交流必然更加密集，设施利用必然更加充分，客观上要求作为都市圈发展支撑的交通更加通畅、机制更加协同、标准更加统一，基础设施、公

共服务等面向都市圈开放，以促进统一大市场的形成和要素流动的自由化、便利化。因此，都市圈越发展，内部各城市之间的高水平协同趋势越明显，最终实现一体化、同城化。

推进都市圈生产力同城化布局。一方面，以中心城市为龙头，以都市圈为载体，协同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提升工程，在都市圈范围内打造空间高度集聚、上下游紧密协同、供应链集约高效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同时，鼓励中心城市一般性制造业、区域性物流基地、批发市场、部分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功能向都市圈其他城镇疏解，都市圈城市通过以空间换产业、以市场换技术、以园区换投资等方式，承接中心城市的一般功能和“臃肿”事务疏解，突破自身发展的瓶颈制约。另一方面，中心城市牵头建立疏解协调机制，强化规划、产业、市场、政策和要素对接，促进都市圈范围内生产力布局一体化。

提升“骑手”职业感

□ 赵 磊 王春璇



“骑手”是基于数字技术产生的、典型的新职业群体，是数字经济时代服务行业的蓝领工人。从表面上看，“骑手”深入城市、小区的细枝末节，穿梭在大街小巷的他们，是一个个肉身个体，但在数据后台，则是一张张“活地图”，对于建设城市智慧配送体系发挥着重要作用。数据显示，全国“骑手”、快递员约有数千万人。对于他们来说，职业身份和社会身份的“不兼容”，一直都是个难解的问题。如今，我国正在全力构建数字化社会治理体系，如何重新认识这个群体，改善他们的生存状态，更好地发挥“骑手”的职业技能，让他们有能力成为与数字社会同行的人，至关重要。

多主体共同推动“骑手”职业技能提质

虽然“骑手”的进入门槛较低，但干好却不容易。无论这些从业者是把“骑手”作为长期的职业，还是作为短期生存之选，为其提供提升职业技能的渠道，引导他们向职业化、专业化、规范化发展，都有积极意义。这不但有助于提高社会各界对“骑手”的认可度，而且有助于“骑手”获得更多的价值感。

从制度层面保障“骑手”职业技能提升。一方面，“网约配送员”是国家政策引领、新兴技术快速变革和巨大市场需求相融合的时代产物。2020年2月，“网约配送员”正式成为新职业，纳入国家职业分类目录。为几百万被人们习惯称之为“外卖小哥”的新生代劳动者大军，明确了职业名称。可以说，巨大的市场需求使得网约配送员的就业群体规模增长迅速，每天跑在路上的网约配送员已经达到百万级，“网约配送员”已经成为现代城市生活的“新基础设施”和新业态吸纳就业的典型代表，有力支撑了“数字经济”时代生活服务业新旧动能转换和就业结构转型升级。另一方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网约配送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明确“骑手”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标准等内容，为“骑手”职业技能的形成建章立制。

平台是“骑手”职业技能提升的基础支撑。首先，平台在骑手App上开设职业技能培训课程，针对不同阶段的在岗“骑手”提供不同的职业培训内容。平台还通过校企合作作为“骑手”提供便利、无经济压力的学历提升通道。其次，平台通过算法辅助新“骑手”提升职业技能。算法不仅会给新“骑手”派送商家易找、顾客易找且距离近的低难度订单，而且会反复向新“骑手”派发曾经服务过的商家或顾客订单，帮助他们复习巩固位置

信息和配送路线。最后，平台通过职业晋升机制引导“骑手”提升技能。平台向“骑手”推出“站长培养计划”“骑手转岗计划”，在内部打通“骑手—组长—副站长—站长”四级晋升渠道，通过全周期、多层次的职业发展路径鼓励“骑手”提升职业技能水平。

站点是平台助力“骑手”技能提升的抓手。站点中的站长、组长以及高技能“骑手”组成了助力“骑手”技能提升的支持网络。站点会为新“骑手”提供“老带新”一对一帮扶，安排经验丰富的老“骑手”传授软件使用方法、配送规则和流程，以及跑单技巧。新“骑手”独自跑单遇到突发问题时，老“骑手”也会通过语音、视频等方式解答。站点每天还会组织专送“骑手”开会，总结“骑手”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分享解决方法，或进行集中性的技能培训。

同伴互助是“骑手”职业技能提升的非正式支持机制。一方面，“骑手”会在“骑手”APP中的“骑手社区”内分享和交流自己的跑单经验。另一方面，“骑手”会自发建立微信群或在站点组建的微信群内分享跑单实时路况、新店铺位置信息以及跑单技巧等内容。久而久之，“骑手”会在这种“虚拟团结”中提升职业技能。

劳动实践是职业技能提升的必要条件。虽然政府、平台、站点为“骑手”技能的提升提供了学习理论和经验的机会，但是“骑手”职业技能的最终形成有赖于日复一日的劳动实践。只有这样，“骑手”才能将所学的理论基础和跑单技巧内化为职业技能，进而融会贯通。

推进外卖“骑手”队伍职业化发展

对于“半融入”城市新产业工人而言，新生代产业工人更希望通过外出就业寻求自身和家

庭发展，通过努力奋斗留在城市，“扎根城市”。“骑手”通常是新生代新产业工人进城后找到的第一份工作，是他们融入城市非常重要的第一步。因此，提升“骑手”技能、推动“骑手”职业化发展是赋予“骑手”融入城市，产生与城市社会交融发展能力的重要途径，也是“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的题中之义。

职业技能提升“骑手”的收入，使“骑手”在城市安居乐业。首先，职业技能使“骑手”能够获得较为可观的收入。在“多劳多得”的分配机制下，“骑手”的职业技能水平越高，在单位劳动时间内完成的订单量越多，收入就越高。其次，职业技能有助于降低“骑手”的工作时长和劳动强度。由于职业技能有助于骑手少跑“冤枉路”、少做“无用功”，因此在同等收入水平下，高技能“骑手”的工作时间更短，劳动强度更小。最后，收入和时间的相对自由使他们有能力扎根城市，乐享城市生活。相对较高的收入让他们有能力在城市买房，将留守在乡家的父母和子女接到城市居住。同时，灵活自由的工作模式也使得他们有时时间和精力陪伴家人、照顾家庭。

职业技能拓宽“骑手”职业发展路径，提升“骑手”自信心和对城市的归属感。一方面，职业技能赋予“骑手”想发展能晋升的能力。虽然平台为骑手设置了“骑手—组长—副站长—站长”四级晋升渠道，但“骑手”晋升的前提是掌握技能。因为更高的职位不仅需要“骑手”运用技能帮助其他缺乏技能的“骑手”完成工作任务，而且需要“骑手”具备协调、管理等其他职业技能。另一方面，职业技能赋予“骑手”敢转行的能力。“骑手”工作有助于他们掌握人际沟通、情绪调节等从事任何社会活动都需要的能力，以及处理突发情况等从事其他行业劳动都需要

的能力。这些都有助于“骑手”在发现更好的工作或创业机会时，有能力把握机遇，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综上，无论是晋升还是转行，都代表着“骑手”的向上流动，以及社会对“骑手”的接纳与认可。这种正向反馈既能提升“骑手”的自信心，又能提升他们的安全感和对城市的归属感。

职业技能提高了“骑手”对职业的认同感，使“骑手”产生自我身份认同。一是职业技能赋予“骑手”在劳动过程中的自主能动性。通过数字技能和即时时空规划技能，“骑手”能最大限度地掌控配送过程，成为与数字技术同行的人。二是职业技能促使“骑手”产生自我身份的认同。一方面，较高的收入和灵活自由的工作模式使“骑手”产生自我认同。很多“骑手”认为自己能够在城市中凭本事赚到钱，并能让自己和家人过得还不错是一件值得夸赞的事。另一方面，良好的职业能力使“骑手”在与城市居民的互动中被尊重和认可，进一步激发他们产生自我身份认同。

综上，“骑手”是一个需要职业技能的新职业。提高职业技能，推动外卖骑手职业化发展不仅有助于“骑手”提高自身的跑单效率，提升获得感和就业质量，而且有助于他们对城市产生安全感和归属感，并主动融入城市，在城市中安居乐业，进一步有利于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产业工人队伍。因此，建议在组织层面推动学校、社会组织等多方力量参与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职业技能水平的培育。同时，让社会大众对新职业形成正确认知，尊重新职业，进而进一步提升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对职业的认同感。



以同城化方向推动现代都市圈发展

□ 胡荣涛

共服务等面向都市圈开放，以促进统一大市场的形成和要素流动的自由化、便利化。因此，都市圈越发展，内部各城市之间的高水平协同趋势越明显，最终实现一体化、同城化。

推进都市圈生产力同城化布局。一方面，以中心城市为龙头，以都市圈为载体，协同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提升工程，在都市圈范围内打造空间高度集聚、上下游紧密协同、供应链集约高效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同时，鼓励中心城市一般性制造业、区域性物流基地、批发市场、部分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功能向都市圈其他城镇疏解，都市圈城市通过以空间换产业、以市场换技术、以园区换投资等方式，承接中心城市的一般功能和“臃肿”事务疏解，突破自身发展的瓶颈制约。另一方面，中心城市牵头建立疏解协调机制，强化规划、产业、市场、政策和要素对接，促进都市圈范围内生产力布局一体化。

构建都市圈交通网络同城化体系。一方面，构建以轨道交通为骨架、公路交通为主体，国铁干线、城际铁路、市域铁路、城市轨道交通、跨市公交、城际巴士等运输方式融合，进出站流程简化、无缝换乘，客运信息实时共享、电子票务一体化的都市圈公共交通网络服务体系。另一方面，探索建立都市圈跨行政区域交通管理机构，以公共交通为导向推进都市圈开发，发挥公共交通枢纽单元对于产业发展、人口集聚的先行引导功能，破解职住分离、“潮汐交通”等通勤问题，推进都市圈城镇化空间的同城化进程。

强化都市圈公共服务同城化供给。健全都市圈公共服务同城化供给政策和法律体系，推动建立都市圈公共服务共享合作机制，以“互联网+”为手段，打破地域限制，打通公共服务资源壁垒。一方面，鼓励中心城市优质医疗资源在都市圈内广泛覆盖，促进医疗服务信息共享，破除

异地就医结算、多点执业等方面的障碍。同时，推动教育资源同城化共享，按照统一标准改善都市圈内基本公共教育的办学条件。另一方面，建设都市圈涵盖各类社会保障信息的统一平台，加快社会保障接轨衔接。同时，推动政务服务联通互认，除特殊事项，政务服务事项全部纳入都市圈统一平台办理，全面实现同城化“一网通办”。

创新都市圈同城化发展制度机制。一要探索建立都市圈跨区域统筹用地指标、盘活土地资源土地管理机制，推进“人地”挂钩的用地制度改革。二要建立都市圈税收征管一体化机制，统一税收政策适用标准，推动电子税务一体化建设，探索异地办税、区域通办。三要探索都市圈产业转移税收利益共享机制，创新企业跨城迁建、跨城兼并重组、共建园区与飞地经济等税收分成配套政策。四要统一都市圈内生态环境保护标准，实行统一的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管理，建立协调一致的生态环境保护补偿评估机制和环境财政制度。

